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總收文
日期 115.6.4
號碼 學115 00 00 162

財團法人白陽大道教育基金會　函

聯絡人：陳芳彬　0930-769795
住　址：南投縣中寮鄉福盛村福山巷 85-1 號
電　話：049-2694813

受文者：市立安樂高中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115 年 5 月 25　日
發文字號：(115)白陽教字 115210 號
附　　件：2026 年第二十五屆全國徵文辦法、2026 年第二屆全國圖文徵稿辦法

主　旨：函送「2026 年全國徵文暨圖文徵稿」活動辦法，敬請 查照。

說　明：

一、本會舉辦全國徵文暨圖文徵稿活動，旨在提升學生語文寫作能力，提高競爭力；並以關懷社群，弘揚中華文化為核心思維。

二、承蒙貴校師生鼎力支持，歷屆徵文活動廣受全國學生們熱烈迴響，投稿踴躍，作品表現優異。

三、本年度全國徵文暨圖文徵稿已正式開始收件。敬請貴校惠予協助公告，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共同提昇此公益活動之內涵以嘉惠學子。

四、本會將於網頁（http://www.baiyangfoundation.org），公佈及更新活動相關資訊及進度，敬請公告且查閱。

正本：全國各大專院校、高中職

副本：本會秘書處、教務部

董事長 李坤波

擬辦：
一、公告周知。
二、文存。

教師兼訓育組長 黃聖芬

教師兼學生事務主任 王培倫

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 校長 甘邵文
115.06.04

2026 年第二屆全國圖文徵稿辦法

指導單位：南投縣政府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白陽大道教育基金會

主題	請以「真心」為主題進行圖文創作。
徵稿規則	一、 件數規範：每人限投一件作品，作品應包含圖片及短文。 二、 內容格式規範 （一）圖片：作品須為平面紙本，不限紙質與媒材類別(攝影、手工或電腦繪圖皆可)。完成後請上傳圖片電子檔，A4 尺寸（21.0cm*29.7cm），檔案為 JPG 格式，應具備 1,000 萬畫素以上之品質，大小須在 10MB 以下。 （二）短文：短文須針對徵稿主題進行創作理念與經驗感受闡述，字數限 100 字以內（不含標點），文字內容請於線上報名網址中填寫。
投稿方式	一、 請至本基金會網站（http://www.baiyangfoundation.org）下載紙本報名表，填寫後請掃描或拍照為電子檔。 二、 請至線上報名網頁填寫相關資料，並上傳「紙本報名表」電子檔與「作品圖片」電子檔，方為完成投稿。 報名網頁：https://forms.gle/Zw4AmAP6jW2hJuS2A
稿費	本活動為圖文徵稿，凡經審核採用者，致贈稿費新台幣參仟元整與獎狀乙張。另擇入選若干名致贈獎狀乙張，以資鼓勵。
收件期間及公布日期	一、 即日起開始收件，至 2026 年 7 月 15 日截止。 二、 錄取名單將於 2026 年 9 月下旬公佈於本基金會網站，並統一寄發通知函(入選者僅寄送獎狀，不另行寄發通知與公布名單)，錄取者如於 10 月 15 日尚未收到通知，請主動聯繫本單位以維護權益。 三、 錄取者收到通知函後，請於 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依函中說明進行回覆，以利後續獎項發放，無故延誤者將視同放棄錄取權利，並取消錄取資格。
注意事項	一、 報名表請以工整楷書填寫，並請簽署個人資料使用同意，如未簽署同意書，或因字跡無法辨識、有誤導致無法判定或聯繫者，視同放棄，概不受理報名。 二、 投稿作品須為本人創作，獨立構思，內容不得抄襲、改寫、侵害他人著作權，不得以人工智能(AI)軟體繪製、撰文或改造，亦不得加入可識別之商業圖標、浮水印、廣告及署名。凡違反以上情事，經查證屬實將取消錄取資格，追回稿費獎狀並公佈之，相關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負。 三、 參加作品應符合徵稿主題及本辦法相關規定，不得違反善良風俗，且須未經公開發表(平面出版、公開展覽、其它比賽得獎之作品；但不包含部落格、個人網站、臉書等其它社群網站之貼圖或學會團體內部刊物發表鼓勵性無償之作品。)，如未依辦法規定，均視同放棄參加資格，當事人不得提出異議。 四、 參加者同意授權白陽大道教育基金會無償使用作品，包括出版刊載本會網頁及展覽權利，且不可撤銷。作品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則歸參加者所有。 五、 稿費將依「所得稅法競技競賽獎金」規定辦理。 六、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參加者得依個資法第 3 條行使相關權利。 七、 凡參加即視同承認本辦法之規定。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訂定修正並於本基金會網站公告。 八、 活動洽詢電話：0921-301381　0918-121123

2026年第二屆全國圖文徵稿 報名表

姓名			性別	□女 □男	
生日		學校/單位		身份證字號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住家電話：		
戶籍地址	□□□-□□				
通訊地址	□同上，或 □□□-□□ （徵稿名單公布後，通知專函將寄至此信箱，請務必留下正確可連絡之方式，以利後續聯繫。）				
電子信箱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本人同意財團法人白陽大道教育基金會於執行本活動計畫範圍內蒐集、處理、利用本表之個人資料，以辦理全國圖文徵稿相關事宜，並於使用目的消失後銷毀。

（請務必簽名以示同意，否則無法受理報名）

本人簽名：_____

2026 年第二十五屆全國徵文辦法

指導單位：南投縣政府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白陽大道教育基金會

	組別	題目	備註
題目組別	高中組(含五專一至三年級)	真實	請依題目寫作，勿自行更改題目或附加子題目。
	大專組(含二專、五專四、五年級及研究生，且於民國 85 年以後出生者)	真誠	
	社會組（民國 92 年以前出生者）	真理	

徵稿規則

一、 件數規範：每人限選一類組參加，限投一件作品。

二、 內容規範：

（一） 文章體裁不拘，字數限二千字以內(不含標點)。

（二） 請勿在作品稿紙上填寫姓名。

三、 格式規範：投稿作品須繳交電子檔與紙本共二種，方為完成投稿。

（一）電子檔稿件：請以 WORD 文書處理軟體打字，橫式版面，文字為直書（垂直書寫），字型大小為新細明體 14pt。

（二）紙本稿件：

1. 以電腦打字者，紙張請用 A4 紙，格式與電子檔稿件相同，並標明頁數，單面列印，一式三份。
2. 以手寫稿件者，請以六百字稿紙，使用黑色或藍色筆墨，工整楷書書寫，並標明頁數，一式三份(一份原稿，兩份影本)。

投稿方式

一、 紙本稿件須以掛號投寄。請先至本基金會網站（http://www.baiyangfoundation.org）下載印出紙本報名表，填寫一式三份，浮貼於紙本稿件後方。郵寄信封請註明〝2026 全國徵文〞字樣及參加〝組別〞。學校(團體)報名請註明〝OO 學校(團體)〞。

二、 電子檔稿件請至線上報名網頁上傳，並填寫相關資料。
報名網頁：https://forms.gle/gXFQRo8bbwE5yW7o8

稿費

本活動為作文徵稿，各組作品凡經審核採用者，致贈稿費新台幣參仟元整與獎狀乙張。另擇入選若干名致贈獎狀乙張，以資鼓勵。

收件期間及公布日期

一、 即日起開始收件，至 2026 年 7 月 15 日截止（郵戳為憑）。

二、 錄取名單將於 2026 年 9 月下旬公佈於本基金會網站，並統一寄發通知函(入選者僅寄送獎狀，不另行寄發通知與公布名單)，錄取者如於 10 月 15 日尚未收到通知函，請主動聯繫本單位以維護權益。

三、 錄取者收到通知函後，請於 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依函中說明回覆，以利後續獎項發放，無故延誤者將視同放棄錄取權利，並取消錄取資格。

注意事項

一、報名表請以工整楷書填寫，並簽署個人資料使用同意，如未簽署同意書，或因字跡潦草錯誤導致無法判定聯繫者，視同放棄，概不受理報名。

二、投稿作品須為本人創作，獨立構思，且須未經公開發表。內容不得抄襲、改寫、侵害他人著作權，亦不得以人工智能(AI)軟體撰文或改寫，如有引用他人文句務必註明出處。凡違反以上情事，經查證屬實將取消錄取資格，追回稿費獎狀並公佈之，相關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負。

三、參加者同意授權白陽大道教育基金會無償使用作品，包括出版刊載本會網頁及展覽權利，且不可撤銷。作品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則歸參加者所有。

四、投稿作品無論是否錄取，均不予退件。

五、稿費將依「所得稅法競技競賽獎金」規定辦理之。

六、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參加者得依該法第 3 條行使相關權利。

七、凡參加即視同承認本辦法規定，如未依規視同放棄參加資格，當事人不得提出異議。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訂定修正並於本基金會網站公告。

稿　寄

一、稿件請寄： 558923 鹿谷郵局 第 023-8 號 信箱
財團法人白陽大道教育基金會　全國徵文小組 收

二、 活動洽詢電話：0921-301381　0918-121123

2026年第二十五屆全國徵文 報名表

<table>
<tr><td>組別</td><td colspan="5">□高中組　　□大專組　　□社會組</td></tr>
<tr><td>姓名</td><td colspan="2"></td><td>性別</td><td colspan="2">□女　　□男</td></tr>
<tr><td>生日</td><td></td><td>學校/
單位
(系所)</td><td>(大專組請註明就讀系所)</td><td>身份證
字號</td><td></td></tr>
<tr><td>連絡電話</td><td colspan="5">行動電話：　　住家電話：</td></tr>
<tr><td>戶籍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通訊地址</td><td colspan="5">□同上，或 □□□-□□

(錄取名單公布後，錄取通知專函將寄至此通訊地址，請務必留下正確可連絡之方式，以利後續聯繫。)</td></tr>
<tr><td>電子信箱</td><td colspan="5"></td></tr>
</table>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本人同意財團法人白陽大道教育基金會於執行本活動計畫範圍內蒐集、處理、利用本表之個人資料，以辦理全國徵文相關事宜，並於使用目的消失後銷毀。

(請務必簽名以示同意，否則無法受理報名)

本人簽名：_____